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比例被动增加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由 4.91%被动增加至 8.79%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权益变动概述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》以及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业绩补偿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.00 元向业绩承诺方定向回购 897,542,876 股股份，并依法予以注销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临 2022-038 号）。相关事项后经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 897,542,876 股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手续，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上述回购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注销。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2,036,329,187 股变更为 1,138,786,311 股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8 月 29 日披露的《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》（临 2022-078 号）。

受股本注销影响，上海新达浦宏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新达浦

宏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98,434,491 股不变，持股比例由 4.83%被动增加至 8.64%。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浦东科投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,620,000 股不变，持股比例由 0.08%被动增加至 0.15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新达浦宏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0,054,491 股，持股比例由 4.91%被动增加至 8.79%。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新达浦宏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免于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（二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. 上海新达浦宏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上海新达浦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5MA1K3GA434

主要经营场所：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罗山路 1502 弄 14 号

经营范围：实业投资，投资咨询，投资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.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朱旭东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0006314243017

注册地址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创新西路 778 号 15 幢 107 室

经营范围：创业投资，实业投资，投资管理，投资咨询，企业管理咨询，企业兼并重组咨询（以上咨询除经纪），财务咨询（不得从事代理记账），资产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三）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注销 897,542,876 股，股本总额由 2,036,329,187 股缩减至 1,138,786,311 股。公司股东新达浦宏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100,054,491 股，持股比例由 4.91%被动增加至 8.79%。

股东名称	股份类别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	股份数 (股)	比例	股份数 (股)	比例
上海新达浦宏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无限售流通股	98,434,491	4.83%	98,434,491	8.64%

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无限售流通股	1,620,000	0.08%	1,620,000	0.15%
合计		100,054,491	4.91%	100,054,491	8.79%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.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，不涉及资金来源。
2.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30 日